

# 應無所住行於布施

◆ 沈家楨

什麼叫做「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」（語出《金剛經》）？「布施」這個名詞，聽起來很普通，凡是稍稍接觸過佛教的朋友，就知道要布施。向佛寺捐錢、供養法師，都是布施；但，這只是布施的一小部分，布施的意義，事實上非常廣。大體而言，佛教提倡的布施可以分為：「財施」、「法施」及「無畏施」三種。進一步則可分為：「著相布施」或「住相布施」，及「不著相」或「不住相布施」。

依彌勒菩薩的說法，「檀義攝於六」，這個「檀」是梵文布施的譯音，所以檀就是布施。彌勒菩薩說，布施的含義包括了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般若，所以說「攝於六」。由此我們可以看出，布施在佛法中是一個極重要的法門，也是極重要的修福法門。因此，我想多舉些例子，使這個法門在各位心中逐漸培養純熟，進而隨時隨地、若無其事的行布施，這就近乎佛說的「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」了。

## 一、財施

財施是將你有的資產，包括金錢與其他物品，捨捐出去令人得益。從佛法的觀點而言，勸人行財施，或者讚歎他人財施（隨喜），這兩種福報是一樣大的。現在我舉幾個例子：如：



供養佛、供養法、供養僧是財施；因為佛、法、僧能使人得到智慧，得到安慰，離苦得樂。再如：捐款給慈善機構、孤兒院、養老院、醫院、佛寺、教堂、圖書館、學校等，也是財施；都能令人得益。

講到這裡，也許有人會問，我哪裡有那麼多的錢財可以到處布施？不錯，要知道「捨」本來就是不容易的，唯其難捨能捨，福報才大。同理，在學校讀書，也不是人人都可以得好分數的，只有勤學肯讀的學生才能得高分。可是，如果財施太勉強，而引起後悔煩惱；就譬如讀書如果太苦讀，將身體弄壞了，則有失中道。這並不是佛教所倡導的。以我個人的經驗，能多接近善知識，試觀想眾生本空，都能使你習慣行於財施。

## 二、法 施

嚴格來講，法施是要將宇宙真理或佛法所謂的正知正見，介紹他人。廣而言之，如：助人有機會聽到、談到或看到正知正見的佛書；又如：義務幫忙使法會辦得圓滿，參加的人法喜充滿，也都算是法施。所以，法施並不一定要自己精通佛理之後，才能做；替佛教團體流通佛書，幫助正知正見的善知識弘揚佛法，也是法施。再進一步言之，教師使學生得到良好的教育；醫生、護士為人講解醫學常識，傳授身體的保健方法；社會服務者給人以適時的安慰，提出善意的建議，使人內心得到寧靜，使家庭和諧，社會安寧。凡此種種的教授、宣揚令人得益，雖說有程度深淺的不同，但都可以說是法施。

### 三、無畏施

凡是以大悲心助人或其他眾生，如：畜牲、野獸等，減少消除其恐怖、憂慮、苦難的，都屬於無畏施。一般而論，醫生、護士、律師、警察都是施無畏者。各位要知道，父母對子女也是施無畏，而子女對年高需人照料的父母，也有很多極好的施無畏的表現。

以上是佛教所提倡的三種基本布施，但上面所舉的例子大都是著相的布施，還不能算是「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而行布施」與「菩薩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」的不著相布施或不住相布施。不過，在未談不住相布施之前，我想先將彌勒菩薩對布施的看法介紹給各位。彌勒菩薩在他的〈金剛經頌偈〉中，說了這麼一首偈：

檀義攝於六 資生無畏法  
此中一二三 名為修行住

第一句「檀義攝於六」中的「檀」，是梵文「DANA」的音譯；其意為布施。「檀義攝於六」，說明布施的含義是「攝」，「攝」就是攝受包含。「攝於六」就是包含了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般若六種。

如何攝呢？偈中的第二和第三句說：「資生無畏法，此中一二三」。「資生無畏法」是三個名詞，資是資產，資生就是供給眾生物質的需要，使其不感缺乏。因此，資生就是財施，無畏是無畏施，法是法施；所以「資生無畏法」就是財施、無畏施、法施三種布施。



「此中一二三」是說明財施、無畏施、法施是和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般若這六種法門相互攝受的。這六種法門中的第一種—布施，可以攝資生（即財施），所以是一對一。持戒和忍辱也很清楚，一個人如果持戒嚴謹，能忍辱，則不會惱害眾生，也不可能使眾生起恐怖心，可使眾生減少畏懼，這等於檀義中的第二種—無畏。所以，六種之中的持戒、忍辱二種，和「資生無畏法」中的第二種—無畏相攝，二對二。助人精進、修持習禪及教授般若等大乘教義，令生智慧，就等於法施。所以，六種之中的精進、禪定、般若三種，即和「資生無畏法」中的第三種—法相攝，三對三。因此，一對一，二對二，三對三，偈中簡說為「此中一二三」。

偈的第四句：「名為修行住」，是彌勒菩薩的結論，就是說，檀是我們應該努力修行的法門。

再用另外一個方法來說明布施可以含攝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般若等六種法門。布施是捨，捨你喜愛的東西使人得益；持戒是捨，捨貪、捨瞋；忍辱是捨，捨瞋；精進是捨，捨懈怠；禪定也是捨，捨去散亂和昏沉；般若當然也是捨，捨癡、捨執著、捨著有、著空，也可以說捨兩邊、捨相對。所以，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般若都是捨，也就是將布施的意義發揮到極端，包括一切大乘的精髓。

## 布施波羅蜜多

以上我們雖然討論了很多有關布施的意義；但，實際上尚未談到佛陀在《金剛經》中所教的：「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」中的布施。換句話說，我只講了布施，但還不是布施波羅

蜜多。以上我所講的，還是著相或住相的布施。

現在讓我來舉一個例子。譬如：我在紐約僑聲廣播電臺講「金剛經的研究」，雖然也可以說是法施或布施，但是我心中有一個「我」在講，有聽眾在聽。有我，是在講「金剛經的研究」的念頭；我某個時候開始講，十五分鐘之後要停止，這就著了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四相。有時，我還會生起「我的華語口音準不準」或者「會不會講得太深了」，甚至會想「到底有多少人在聽」，諸如此類，都叫「住於相」或「著相」。所以，我講《金剛經》雖然是布施，但並不是《金剛經》「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」中的「布施波羅蜜多」。

簡而言之，「波羅蜜多」是到達彼岸，也就是已渡過了生死苦海而到達彼岸。著相布施所得的果，自然是著相的果。什麼是著相的果呢？就是還在六道輪迴中的果，可能是昇天，可能是下世富貴如意。這種布施所得到的果是生死果，尚未解脫，還有墮落的可能；這並非佛陀教導我們的究竟目的。

因此，佛在《金剛經》中強調「菩薩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」，也就是所謂的不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而行布施的布施。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都是相；所以概括地講，佛陀所強調的，是要我們學不住相布施。那麼，要如何才算是不住相布施呢？

第一，我們要弄清楚，不住相布施並不是說沒有相，或者不行布施；你還是要努力行於布施。行布施就一定有相。這個關鍵在不著或不住；要對相不著，對相不住。什麼叫「著」或「住」呢？只要記得一個簡單的原則，凡是有分別、有相對的觀念，就是有住、有著。

舉目望去，到處都是相，如果你覺得這個相好看，那個



相不好看，一有分別，就是著了相。如果你覺得這個比那個值錢，一有了相對的比較，也是著相。因此，如果你說你所做的任何好事，都是為了子孫好，讓子孫有福報，這不但有人、我之分，而且有好、壞相對的比較，所以也是著相。還有一點要強調的，如果你說「我心中空空如也，什麼都沒有」，這樣也著了相，著了空相啊！這個著「有」和著「空」雖然很難懂，但非常重要。

一般我們講著相，大都指著「有」而講，譬如：善惡、好壞、多少，都指著「有」。著「有」還有辦法補救，如果著「空」就麻煩了。

現在我們來談談什麼是「空」。有人一講到空，就認為什麼都沒有，都是空的。既然什麼都沒有，就不必在乎，變成消極或隨心所欲的做起壞事來。可是他忘了，雖然說什麼都沒有，但他這個「我」還存在，因果還是控制著他呀！六祖說：「這等人不足與語。」佛經中也說：「寧可著有如須彌山，不可著空如芥子許。」所以，我們研究佛法，特別是研究般若，一定要先明白佛經裡所說的空，並不是什麼都沒有，而是我們所感覺到的相，都是因緣和合而生，剎那在變，是不可捉摸、非永恆存在的；因而給它一個名詞，華文譯成「空」。

佛陀在《金剛經》中說的不住相布施，不是空無所有，不是沒有相，不是叫你不要行布施；而是要你更積極的行「不著相的布施」，不要對布施時的相起分別心或計較心。

第二，我們不可否認，既然得生為人，不可避免的會帶來以往無數世的習氣和業緣；這種習氣不可能一下子就改變，多世的業緣，深深影響著我們今世的遭遇。這些，都不是讀幾本經，燒多少香，拜多少佛，打多少坐，就能一下子改變或

消除的。所以，要立刻能不住、不著，或者對事、對境不起分別心，或不起相對的比較觀念，都是不切實際的想法。禪宗裡所謂的頓悟，也是修了多少世而得，並非有一位超人，可以運用他的神通，將你點石成金；凡事都得靠自己努力才行。「菩薩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」不是一下子就能做到，而是要腳踏實地，痛下功夫的。在此願將個人的兩點淺見提供諸位參考，請各位指教：

- 一、學佛修行要有正確的方向：依佛陀在《金剛經》中所指示：「當生如是心，我應滅度一切眾生」，這是以廣大心發大願。如何滅度一切眾生呢？「布施」！盡一切可能在日常生活中，念念不忘布施，行布施；將布施和日常生活打成一片；如此，以久遠心行大行。《金剛經》中所講的大願大行，實在是大悲世尊給我們最明確的指示。所以，能依此方向行之，就不會走錯方向。
- 二、要有耐心：要存久遠心，不要急於求有所得，或求一切順利。逆境有時是不可避免的，逆境來時不要怨天尤人，或怨佛、菩薩不保佑，要多念《金剛經》、《藥師經》、《地藏經》等，將功德迴向給過去世及現在世的怨家親友，以一切眾生為對象，將「我」的觀念逐漸淡去。

講到這裡，有人會問：「你所講的全都是著相的行為！」是的，現在我舉一個例子：假如你是年輕力壯，健步如飛的人，在你家客廳裡散步，請問，你有沒有想過，這樣走會不會跌倒？應不應該扶桌邊或者扶牆走？能不能將背伸得直？我想你的答案一定是不會，你根本不會去想它。在這同時，客廳裡



還有一個兩歲的孩子，半爬半走的正在學走路，他一會兒扶桌子，一會兒扶椅子，轉眼間又在地上爬。看到這種情形，你自會想：唉！我兩歲的時候，不也是這樣走的嗎？這就是於法有住和無所住的區別。如何方能學「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而行於布施」？相信各位已經得到答案了。🕸

本文轉載自慧炬出版社出版·沈家楨居士講述之《金剛經的研究》·〈什麼是「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」〉

佛學講座

## 邁向生命中的菩提道

生命的價值是否只是在於「活下去」？生命的意義究竟是什麼？本講座將有精闢剖析。「菩提道」是指開顯「覺性人生」的方法。藏傳佛教宗喀巴大師的《菩提道次第論》，為完成於六百年前的佛學巨著。學習「菩提道次第」方法，能幫助我們正確思考「生所為何來？死何從去？」並透過聞思修的歷程，幫助我們成為自己的生命教練，進而自利利他，邁向實現「定慧解脫」的菩提大道！

101年9月15日(星期六)下午2時30分

主講人：王惠雯 博士

華梵大學佛教學系副教授

地點：台南市立文化中心國際廳地下一樓會議廳

(台南市中華東路三段332號)

主辦單位：台南市立文化中心·中華慧炬佛學會南區分會

聯絡電話：06-2881677